

“关注市两城同创长效机制‘十大规矩(办法)’”系列报道 之一

文明出行 关系你我他

文明出行与我们每个人息息相关。不管是开车还是步行,文明出行不但直接反映人的思想素质和道德水平,还能集中体现一个城市、地区乃至整个国家的交通管理水平和社会文明程度,所以,文明出行,极为重要。

为倡导文明出行、改善城市交通环境、进一步提升城市形象和品位、推动国家卫生城市和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我市实际,我市制定了《漯河市市区文明交通管理办法》。比照该办法的条文,文明出行你是否做到了呢?

□文/图 本报记者 王艳彬



行人闯红灯



机动三轮车逆行



车辆乱停乱放

管理

采取措施 营造文明交通环境

为解决市区交通拥堵问题,市公安局招收、培训了240名警务辅助人员,由市交警支队直接管理,在市区主干道设置36个岗点,本着“疏堵保通、纠违治乱、服务群众”的原则,使市区交通秩序焕然一新。不管是正式民警还是辅警,工作认真负责,手势指挥有力,警容仪态严整。上下班高峰期间,他们紧把路口,纠正不看信号、乱闯乱占等交通陋习;红绿灯出现故障或者停电的时候,他们挺立路中央指挥车辆,确保车流有序通过;晚七点下班时间到了,他们看到路上车辆还很多,就主动加班加点,延时下班;遇到交通事故,他们积极控制现场,互相支援,齐心协力疏堵保通。

在市区交通路与人民路口,设置了行人违法闯红灯自动抓拍曝光系统,行人闯红灯过马路时,该系统摄像装置会自动抓拍人脸。其闯红灯视频和脸部照片会自动上传至数据库,并在系统中央的LED显示屏上滚动播放。除了规范行人、非机动车过马路,对途经车辆也有一定警示作用。若斑马线上出现了交通事故,视频资料也可以为交警执法提供依据。下一步,市交警支队将依据抓拍系统,对闯红灯的行人和非机动车进行身份核实,并依法予以处罚。将在广播、电视、报纸、网络以及微博、微信上集中公开曝光,形成强大的严管氛围。

市公安局通过改革创新市区主干道交通管理模式,使市区交通管理水平无论是通行能力还是应急处置能力都得到全面提升。乱点得到治理,堵点得到疏通,热点得到化解、难点得到解决,社会各界表示满意,人民群众纷纷点赞。

非法营运“摩的”影响了城市交通秩序和城市形象,我市开展了集中整治“摩的”行动,采取“外围设卡堵截,市区集中查扣”的办法,开展专项行动。市公安局统一组织,在市区桥梁、涵洞设卡堵截,市区八个公安分局分别成立了查缉小分队,局长、分管局长亲自带队上路查缉。市交警支队督导检查,统计战果,每天一通报,三日一讲评,“摩的”整治工作成效显著。为了巩固整治成效,各分局的整治小分队坚持每天上路,对“摩的”发现就扣,露头就扣,始终保持高压严管态势,市区主干道“摩的”营运现象基本得到控制。

市公安局投入资金76万元,全面提升市区交通管理硬件设施。增设停车位926个,方便市民停车,减少乱停乱放;拆除破旧标志、标牌75个,增设新的标志、标牌143个;新安装交通护栏3200米,清洗、维修交通护栏18000米,施划交通标线9500米;对市区各路口红绿灯通过监测交通流量,重新进行了精细化设置,使之更科学、更合理;通过摆放反光锥、施划地面标线,分流下道口行人和机动车,使路口通行更流畅。

针对市区道路上的机动车占压盲道、绿道、非机动车道、违法掉头、逆向行驶、公交站牌下停放机动车、夜间违规使用灯光、行人非机动车闯红灯、非机动车在机动车道内行驶等交通违法行为,我市对违法机动车单位和车主在《漯河日报》、《漯河晚报》、广播、电视、网络、“双微平台”和户外电子显示屏上进行了曝光,市交警支队把机动车违法信息全部录入交通违法系统,依法给予罚款、记分,对违法停放的无牌机动车、电动车予以拖离、暂扣并依法处罚。

为了让交通安全意识深入人心,市交警支队持续组织民警深入本辖区内的企业、学校、社区、村镇、家庭、工地,有针对性地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通过悬挂条幅、张贴标语、摆放展板、设置咨询台、发放宣传单、上交交通安全法制课等形式,向广大群众讲解交通安全法律法规、交通安全常识,不断提高广大群众特别是驾驶员的交通安全意识和文明出行意识,积极预防道路交通事故。

现场 市区各路段不文明出行现象屡见不鲜

镜头一: 3月1日中午11点05分,在市区交通路与受降路交叉口,虽然前面的交通信号灯显示的是红色,但是一位穿黑色上衣的妇女却硬闯了过去,站在路边等红灯的一位抱小孩妇女看到黑衣妇女闯红灯后,也跟着闯红灯。

镜头二: 2月28日早晨7点45分,市区湘江路与嵩山路交叉口东北角处,一个骑三轮车的男子逆行转入湘江路北侧,导致一辆右转的轿车险些与三轮车相撞。只听一声急刹车,轿车停了下来,三轮车男子继续逆行从轿车旁边向东扬长而去。

镜头三: 2月29日11点30分,在市区

交通路中段,一个围着围裙的男子从马路东边跳过中间的护栏,在躲避车流中来到马路西边。

镜头四: 3月2日,早晨7点50分,在市区辽河路与嵩山路交叉口,该路口禁止车辆左转,当南北方向信号灯显示为红色时,一辆车辆在排队等候红灯。这时,一辆在嵩山路上自南向北行驶的红色轿车逆行到西面车道,在这个路口的斑马线前停下,并进行两次短距离倒车。后来,当南北方向信号灯变绿时,这个红色轿车突然左转驶入了辽河路,也没有打开左转指示灯。

镜头五: 3月2日晚6点45分,在市区黄

河路,一辆三轮车、三辆电动车均由西向东逆行在道路北侧,给正常行驶车辆造成不便。

镜头六: 3月1日早晨7点30分,在市区海河路,一辆在快车道行驶的出租车看到有乘客招手,立即刹车停下,导致后面车辆紧急刹车,险些相撞。

镜头七: 3月2日10点45分,在市区交通路,一辆摩托车上坐了三个成年人,男司机后面坐着一个穿红衣的妇女,妇女后面又挤着一个男子。最后一个男子其实是坐在摩托车尾部的行李架上,为了避免掉下去,该男子用手紧紧地抓住行李架,整个摩托车行驶起来晃悠悠。

调查 一个路口一个月闯红灯者达4120人次

“红灯停、绿灯行”这是大家上幼儿园的时候就会学到的知识。但是,在现实生活中,在成年人中,大家是否都能做到呢?“凑够一撮人就可以走了,和红绿灯无关”的这种“中国式过马路”现象,在我们身边仍然随处可见。

记者在市区交通路、人民路等繁华路段,随机采访了20位行人。这20位行人均表示曾经闯过红灯。“平时我是非常遵守交通规则的,不会闯红灯,但是那一次是遇到非常紧急的事情,而且我看马路上没有车,就赶紧跑了过去。”市民王佳不好意思地说。“我看别人都闯红灯了,就我还站在那等,显得有点傻,我也就跟着过去了。”市民小刘坦言,这种“从众”心理总是能影响大家的行为。

1月28日,在市区交通路与人民路口,我市首个行人违法闯红灯自动抓拍曝光系统正式投入使用。这个系统采用智能监控、分析、筛选,对红灯状态下行人、非机动车闯红灯进行抓拍,通过声音提示、形成影像同步在电视显示屏上曝光,对行人、非机动车闯红灯现象进行监督引导。一个月来,共抓拍曝光4120人次。

“其实大家都知道行人闯红灯不好,不安全,影响城市形象,但是由于闯红灯的行人不会受到啥处罚,所以许多人就觉得无所谓,闯了也就闯了。”市民王先生分析道,大家受法不责众的“从众”心理影响,这些都影响了城市的整体形象。

采访中,市民均表示非常期盼我们的城市有一个文明安全有序的交通环境。那

么文明交通行为都有哪些呢?

“在《漯河市市区文明交通管理办法》中,文明交通行为主要包括按灯停走、按道行驶、按线通行、按位停放、按规驾乘,不争道、抢道、占道,不乱停乱放、乱掉头,不闯红灯,不开“霸王”车;保持安全行车车距;系好安全带;文明礼让斑马线;在行驶中不拨打、接听电话,不向车外抛掷物品,不污染和破坏道路路面等;非机动车不上机动车道行驶,不违反交通信号指示灯通行,不妨碍机动车正常通行等;行路时不闯红灯、不乱穿马路、不在机动车道内行走、不翻越交通隔离设施等。”市交警支队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这些文明交通行为,代表的是漯河的城市形象和市民的文明素质。